

2026年
开平市人才资源开发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开平市人才资源开发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开平市人才资源开发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开平市人才资源开发中心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上级有关人才工作的政策法规，参与本市人才流动政策的制定并组织实施；根据国家和广东省人才市场管理条例的规定，审批和管理我市非政府人事部门人才中介服务机构及相关的活动；负责全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及承办报到、转移关系等工作；负责办理市直大中专毕业生的就业登记、就业签证和报到手续；办理本市用人单位集体和个人的人事代理业务；负责应届大中专毕业生和各类流动人员的人事档案接收和管理工作，组织和实施本市人才招聘会；管理和维护开平人才网站，收集、整理、储存和发布人才信息，为用人单位和求职人才提供人才信息查询、就业指导服务；承办高校毕业生、选调生的派遣及锻炼期满后的接收安置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单位为开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属下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无内设机构。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中心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人才资源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49.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11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0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3.42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49.56	本年支出合计	349.56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49.56	支出总计	349.56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人才资源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49.56	349.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开平市人才资源开发中心	349.56	349.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人才资源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49.56	184.21	165.3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11	160.76	165.35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73.00	136.32	136.68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136.32	136.32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36.68	0.00	136.68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88	24.20	28.68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44	16.4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6	7.76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68	0.00	28.68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2	10.0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2	10.0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4	6.14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8	3.8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42	13.4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42	13.4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2	13.42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人才资源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49.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11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0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3.42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49.56	本年支出合计	349.56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49.56	支出总计	349.5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人才资源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49.56	184.21	165.35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11	160.76	165.35
[20801]人力资源和社会管理事务	273.00	136.32	136.68
[2080101]行政运行	136.32	136.32	0.00
[2080199]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管理事务支出	136.68	0.00	136.68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88	24.20	28.68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44	16.44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6	7.76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68	0.00	28.68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3	0.23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3	0.23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0.02	10.02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2	10.02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6.14	6.14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3.88	3.88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3.42	13.42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3.42	13.42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3.42	13.42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人才资源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84.21
[301]工资福利支出	167.96
[30101]基本工资	30.69
[30102]津贴补贴	42.99
[30103]奖金	33.89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44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7.76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4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88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3
[30113]住房公积金	13.42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5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5
[30206]电费	0.50
[30217]公务接待费	0.30
[30228]工会经费	0.44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6.6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41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人才资源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65.3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5.35
[30302]退休费	28.68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68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人才资源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7.40	7.40	0.00	0.00
“三公”经费	0.30	0.3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30	0.3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人才资源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人才资源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人才资源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84.21	184.21	184.21	0.00	0.00	0.00
开平市人才资源开发中心-小计	184.21	184.21	184.21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67.96	167.96	167.96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5	16.25	16.25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人才资源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65.35	165.35	165.35	0.00	0.00	0.00	0.00	
开平市人才资源开发中心-小计	165.35	165.35	165.35	0.00	0.00	0.00	0.00	
虹桥会计事务所等单位有关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遇	28.68	28.68	28.68	0.00	0.00	0.00	0.00	
三支一扶项目经费	115.29	115.29	115.29	0.00	0.00	0.00	0.00	“三支一扶”大学生各项经费纳入市财政预算安排，促使“三支一扶”工作人员得到生活补贴、社保缴费及住房保障，保证“三支一扶”工作顺利开展。
2025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省财政补助资金（江财社〔2024〕187号）	15.71	15.71	15.71	0.00	0.00	0.00	0.00	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从事支教、支农、支医和帮扶乡村振兴，为高校毕业生成长提供重要平台。招募高校毕业生，为基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根据《关于印发〈江门市“三支一扶”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江人社发〔2021〕128号）等有关文件规定，为我市在岗“三支一扶”人员发放生活补贴，缴纳社保费及住房公积金，保证“三支一扶”工作顺利开展。
2025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江财社〔2025〕88号）	5.67	5.67	5.67	0.00	0.00	0.00	0.00	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从事支教、支农、支医和帮扶乡村振兴，为高校毕业生成长提供重要平台。招募高校毕业生，为基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根据《关于印发〈江门市“三支一扶”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江人社发〔2021〕128号）等有关文件规定，为我市在岗“三支一扶”人员发放生活补贴，缴纳社保费及住房公积金，保证“三支一扶”工作顺利开展。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49.56万元，比上年增加65.19万元，增长22.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正常增长及本年增加项目经费一项（虹桥会计事务所等单位有关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遇）；支出预算349.56万元，比上年增加65.19万元，增长22.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正常增长及本年增加项目经费一项（虹桥会计事务所等单位有关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遇）。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3万元，比上年减少1.08万元，下降78.3%，主要原因是本年本单位不安排公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1.08万元。）比上年减少1.08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本单位不安排公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公务接待费0.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7.4万元，比上年减少0.64万元，下降8%，主要原因是通过厉行节约，减少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1.14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万元，主要是办公家具、打印机及空调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0万元，比上年增长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	------------	------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三支一扶项目经费	115.30	<p>根据相关文件的要求，为2026年在我市参加“三支一扶”服务的大学生由省发放的生活补贴基础上每人每月增发地方性生活补贴、缴纳社保费及住房公积金，使“三支一扶”人员得到生活补贴、社保缴费保障，保证“三支一扶”工作顺利开展，做好“三支一扶”人员生活后勤保障工作，确保下得来、用得好、留得住。坚持管理与服务、培养与使用并重的原则，为基层培养输送了一批“新鲜血液”，在拓宽高校毕业生就业渠道、培养青年人才、推动乡村振兴及地方经济发展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p>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